

教育部工程管理和工程造价专业教学指导分委会 全国智慧城市与智能建造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委员会

智管竞函[2023]4号

关于举行第四届全国智慧城市与智能建造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

全国总决赛的通知

(第四轮通知)

各参赛高校:

感谢对第四届全国智慧城市与智能建造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的支持与信赖!由于本次大赛即将进入决赛赛段,现由决赛承办单位重庆大学管理科学与房地产学院诚挚邀请各参赛团队莅临本次大赛决赛现场角逐本次大赛最终的一等奖和单项奖。具体通知如下:

一、大赛简介

全国智慧城市与智能建造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以下简称“大赛”),是由教育部工程管理和工程造价专业教学指导分委会主办,面向在校大学生的全国性大赛,自2020年以来,已成功举办三届。大赛旨在推进高校实践教育培养模式的改革与经验交流,培养大学生创意、创新和创业意识,提高团队挑战、协作和工程实践能力。吸引建设行业参与,搭建企业人才需求的平台;吸引产业资本关注,加强产学研深度合作。实现“以赛促学、以赛促教、以赛促建、以赛促改”,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本届大赛以“数智建造,创领未来”为主题,围绕智慧城市和智能建造的多个子领域,为国家、社会和企业培养创新型人才。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教育部工程管理和工程造价专业教学指导分委会

承办单位:重庆大学管理科学与房地产学院

企业赛道命题单位: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支持单位: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炎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大学智慧城市研究院

持续更新……

三、决赛参赛方式与参赛资格

(1) 获得第四届全国大学生智慧城市与智能建造竞赛复赛阶段前 30%名次的队伍入围全国总决赛，然后由竞赛委员会组织专家评委，根据各支队伍的到场展示及答辩成绩，确定各赛道一等奖与二等奖作品，并评审出各单项奖。进入主赛道决赛队伍的名单及三等奖、优胜奖公告请查看[附件 1](#)。

(2) 企业专题竞赛的决赛队伍由支持企业评选产生，并通过决赛确定企业专题竞赛单项奖获奖作品。进入企业专题竞赛决赛队伍的最终名单请关注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官方通知。

(3) 若入围决赛的参赛队伍不到场参加展示及答辩，则视为自愿放弃一等奖及单项奖的参评资格。

(4) 大赛规定的作品提交时间截止后，指导教师、参赛队员和作品内容不能进行调整。入围决赛的作品可以在复赛提交版本的基础上进行完善，但不得变更作品的名称、形式和类型。

四、决赛时间、地点及日程安排

1、最终作品提交时间

2023 年 12 月 5 日 23:59 之前提交最终作品压缩文件至邮箱

scsc4_cq@cqu.edu.cn，邮件和附件命名规则均为：创意赛道/创业赛道-主题-作品名称-队长姓名，**提交之后不能进行更改**。

2、最终作品的要求

赛道	考察要点	提交材料
创意赛道	主要考察作品是否新颖，关键技术先进性以及研发水平等方面。	需提交项目简表、项目说明书、展示海报、答辩 PPT 和支撑材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填写第四届全国智慧城市与智能建造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决赛项目简表(表格见附件 2)，PDF 格式。● 撰写第四届全国智慧城市与智能建造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创意赛道决赛项目说

		<p>说明书（模板见附件3），PDF格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支撑材料。通过视频介绍研发的实物、软件、设计图纸等，如实物操作实拍、软件运行截屏等，配以旁白进行解释，视频为mp4格式，时长3分钟以内。 ● 项目展示海报（模板见附件5）。参赛队伍可对作品内容进行介绍，包括但不限于作品摘要、技术路线、作品创新、作品功能、作品图片等。（请于2023年11月30日23:59之前反馈此海报，便于我们后续制作） ● 答辩PPT。
<p>创业赛道</p>	<p>主要考察作品是否解决我国智慧城市与智能建造发展中的实际问题，商业模式是否完善，是否具有创业可行性等方面。</p>	<p>需提交项目简表、商业计划书、展示海报、答辩PPT和支撑材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填写第四届全国智慧城市与智能建造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决赛项目简表。（表格见附件2），PDF格式。 ● 撰写第四届全国智慧城市与智能建造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创业赛道决赛商业计划书（模板见附件4），PDF格式。 ● 支撑材料，主要包括研发的实物、软件、调研报告、图片资料、展示视频等。视频为mp4格式，时长3分钟以内。 ● 项目展示海报（模板见附件5）。参赛队伍可对作品内容进行介绍，包括但不限于作品摘要、技术路线、作品创新、作品功能、作品图片等。 ● 答辩PPT。

3、决赛时间与日程安排

相关日程安排如下表（最终详细日程以现场安排为准，请密切关注重庆大学管理科学与房地产学院官网和公众号）。

<p>2023年12月8日(周五)</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报到注册</p> <p>地点：重庆大学B区管理科学与房地产学院1楼大厅 地址：重庆大学沙坪坝区沙北街83号（重庆大学老校区B区）</p>

10:00-17:00	参赛队伍注册报到
赛前准备	
地点：重庆大学B区管理科学与房地产学院210室	
18:00-21:00	赛前说明会、抽签分组、作品调试。
2023年12月9日(周六)	
开幕式	
地点：重庆大学B区科学会堂	
8:30-12:30	第四届全国智慧城市与智能建造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开幕式
比赛与评审	
地点：重庆大学B区管理科学与房地产学院3楼~5楼会议室	
14:00-17:00	分组评审，决赛答辩
17:00-18:00	专家会评
2023年12月10日(周日)	
颁奖仪式和闭幕式	
地点：重庆大学B区科学会堂	
10:15-11:15	第四届全国智慧城市与智能建造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代表作品公开路演（2-3支）
11:15-12:00	颁奖仪式及闭幕式

五、决赛评审

(1) 决赛阶段设置三个环节：汇报展示、答辩和评比。决赛成绩由评委评审确定。

(2) 汇报展示可采用PPT演示、实物模型讲解、软件运行等多种形式，实验/发明须对实物作品进行展示。每件作品创作团队的汇报和展示时间为**20分钟**。

(3) 答辩环节在每件作品汇报后立即进行，时间原则上为**10分钟左右**。作品创作团队成员应当场如实、认真、简要地回答评委们所提出的问题。

(4) 评比环节。参赛团队退场后，评比小组进行讨论和评比。在所有答辩结束后，由顾问团与竞赛委员会进行评议，确定最终获奖名单。

六、奖项设置与评定

1. 奖项设置

本次竞赛设立等级奖、单项奖、优秀组织奖和突出贡献奖。

- 对创意和创业赛道设立等级奖，具体设立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若

千项，分别约占参赛作品总数的 10%、20%和 30%；

- 对创意和创业赛道设立单项奖，具体根据参赛作品设立最佳创意奖、最佳技术奖、最具市场价值奖、最佳机器人奖等，可空缺；
- 对企业专题赛道设立企业专题竞赛奖，由企业及竞赛评审专家共同确定获奖作品；
- 对参赛高校设立“优秀组织奖”若干，比例控制在参赛高校总数的 20% 以内；
- 对为大赛举办做有最突出贡献的组织或个人，设立“突出贡献奖”1 项。

奖项类别	奖项设置	获奖比例*	获奖作品数	获奖奖品
等级奖(创意和创业)	一等奖	10%	8	奖杯+证书+奖品
	二等奖	20%	16	证书+奖品
	三等奖	30%	23	证书
	优胜奖	若干	31	证书
单项奖(创意和创业)	最佳创意奖	以评选结果决定，可空缺	1	奖杯+证书
	最佳技术奖	以评选结果决定，可空缺	1	奖杯+证书
	最具市场价值奖	以评选结果决定，可空缺	1	奖杯+证书
	最佳机器人奖	以评选结果决定，可空缺	1	奖杯+证书
优秀组织奖	参赛高校	待定	待定	证书
突出贡献奖	为大赛举办做有最突出贡献的组织或个人	以评选结果决定	1	证书
企业专题赛奖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家支持	一等奖	6	证书
		二等奖		证书
		三等奖		证书

*注：本次大赛共计 77 支队伍参赛，其中创意赛道 63 支、创业赛道 14 支。

2. 评定办法

全国竞赛等级奖、单项奖由全国竞赛委员会组织专家进行评定。企业专题竞赛奖由命题方（企业）自行组织专家对参赛作品和提交成果进行评审。“优秀组织奖”由全国竞赛委员会依据参赛高校组织竞赛工作与成绩等综合因素评定。“突

出贡献奖”由全国竞赛委员会商讨评定。

七、联系方式

(1) 创意赛道和创业赛道

曹老师：023-65120842 scsc4_cqu@cqu.edu.cn

地址：重庆大学管理科学与房地产学院 320 办公室

【特别说明】请进入决赛的参赛队伍及时确认邮箱相关信息，感谢！

(2) 企业专题赛道

王老师：010-56402161 znjzglodon@163.com（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通知解释权归全国智慧城市与智能建造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委员会。

附件 1：关于第四届全国智慧城市与智能建造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优胜奖、三等奖获奖名单及进入决赛名单的公告

附件 2：第四届全国智慧城市与智能建造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决赛项目简表（模板）

附件 3：第四届全国智慧城市与智能建造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创意赛道决赛项目说明书（模板）

附件 4：第四届全国智慧城市与智能建造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创业赛道决赛商业计划书（模板）

附件 5：第四届全国智慧城市与智能建造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项目展示海报（模板）

教育部工程管理和工程造价专业教学指导分委会
全国智慧城市与智能建造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委员会
重庆大学管理科学与房地产学院

2023 年 11 月 24 日